宁波大学 党委学生工作部 学生发展与服务处 人民武装部 学生指导服务中心 文件

宁大学工〔2023〕18号

关于开展宁波大学学生工作育人品牌建设项目（2023—2024年度）申报认证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2023年度学科性学院专项目标（学生工作）考核方案》的相关工作要求，决定开展宁波大学学生工作育人品牌建设项目（2023—2024年度）申报认证工作。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建设内容及要求

宁波大学学生工作育人品牌分为理论武装、文化育人、心理育人、实践育人、网络育人、队伍建设等类型。要求注重实践、实干、实绩，具有鲜明的特色性、稳定的持续性、良好的实效性、较强的示范性。

1.理论武装精品项目。以把道理讲深、讲透、讲活为目标引领，运用各种载体分群体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

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研究宣传工作，教育引导学生深入把握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2.文化育人精品项目。以强化校园文化以文化人以文育人为目标引领，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开展形式多样、健康向上、格调高雅的校园文化活动，打造校园文化特色资源库，形成较强的品牌效应和育人实效。

3.心理育人精品项目。以落实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为目标引领，在构建教育教学、实践活动、咨询服务、预防干预“四位一体”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格局等方面取得创新性突破，形成体系化实施机制。

4.实践育人精品项目。立足知信行有机统一，推动小课堂和社会大课堂紧密联动、师生共同参与，全方位构建实践育人新范式。加强与校内外有关单位结对子，建立常态化交流机制，强化社会实践联动。结合专业特色服务，将思政教育、专业教育和创新创业教育深度融合，推动不同类型的学生结合专业所学，提供特色服务，解决社会所需。

5.网络育人精品项目。注重推动形成共建共享、互联互通、同向同行的网络育人格局，有效建立学生黏合度高、覆盖面广、影响较大的网络平台。各类网络文化教育活动具有较强的时代感、创新性、实效性，能够有效提升学生网络文明素养，育人导向鲜明、品牌效应显著、运行模式健全、传播效果良好。

6.队伍建设精品项目。能够围绕政治能力、思维能力、实践能力等重点内容，聚焦辅导员主要工作职责，从学生思想引导、行为教导、学业辅导，心理疏导、就业指导等方面，提升辅导员核心素质能力，打造一支政治立场坚定、素质能

力过硬、育人水平高超的辅导员队伍。

二、学生工作育人品牌项目建设流程

（一）学院申报

各学院紧密围绕建设内容及要求，整合各类育人资源，确定育人品牌建设方向并填写项目认证申报书。可参考历年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精品项目或浙江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综合改革与精品建设项目。

（二）学校立项

学工部牵头组织学校学生工作领导小组进行集中评议，按照“公平公正、标准引领、质量优先、彰显特色”的原则确定认证项目，择优设立重点立项和一般项目，其中重点立项名额不超过总项目数的1/3。通过认证列为重点立项项目得30分、一般项目得27分，未通过认证当年不得分，第三年重新申报认证。

（三）成效验收

品牌建设工作每两年为一建设周期，聘期第二年和第四年由学校学生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学院提交品牌建设年度或聘期成效报告，进行现场答辩并评议赋分。

三、时间推进安排

1.11月1日（周三），发布工作通知，启动申报认证工作；

2.11月22日（周三），各学院提交《宁波大学学生工作育人品牌建设项目认证申报书（2023—2024年度）》；

3.11月29日（暂定），召开学生工作育人品牌建设项目认证会，学院陈述建设项目，限时5分钟；

4.12 月初，公布 2023—2024 年度年度学生工作育人品牌建设项目及重点项目、一般项目清单。

四、相关要求

请各学院认真填写《宁波大学学生工作育人品牌建设项目认证申报书（2023—2024 年度）》（见附件 1），并于 11 月 22 日（周三）前将电子稿发送至 fdy@nbu.edu.cn，纸质稿报送至锦绣学生活动中心 403。

联系人：张海华、毛璇；联系方式：888286、888100；

附件 1：宁波大学学生工作育人品牌建设项目认证申报书（2023—2024 年度）

附件 2：2024 年浙江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精品项目

党委学生工作部

2023 年 11 月 1 日